

北京赛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

报价建议书

一、评估费用

〈一〉固定费用：

申请费：1000元（初次评估、被评估组织变更和扩大评估业务领域的申请）；

审定与注册费（含证书费）：2000元；

年金（含标志使用费）：2000元/年。

注：复评不收申请费。

〈二〉初次评估、年度监督评估、复评估的基本评估人/日

开发人数 (人)	评估(人/日)				监督访问(人/日)				复评(人/日)			
	等级2	等级3	等级4	等级5	等级2	等级3	等级4	等级5	等级2	等级3	等级4	等级5
50 以下	10	15	17	18	3.5	5	5.5	6	7	10	11	12
100	14	19	20	21	5	6.5	7	7	10	13	14	14
250	16	21	22	23	5.5	7	7.5	8	11	14	15	16
1000	19	23	25	26	6.5	8	8.5	9	13	16	17	18
2000 以上	21	25	27	28	7	8.5	9	9.5	14	17	18	19

注：a. 上表是按组织确定的每位主任评估师/评估师评估时所花费的基本评估人/日，列出的时间包括了所有必要的活动，包括评估准备、现场评估和监督活动，评估组进行简要指导、策划、评估和最终报告时间，但不包括旅途时间、预评估及初始评价的时间。在实际确定组织的评估人/日时还应根据下列因素进行增减：

— 评估现场分散在不同地点的，按评估确定的现场数量及现场的分散程度增加评估人/日元。原则上每抽取一个异地现场均增加 3~4 个人/日，在同一地抽取多个现场时，每个现场增加 2 个人/日。

— 等级 4 和等级 5 中包含的培训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做必要的调整或删减。

b. 评估费按总的评估人日收取。

c. 国内评估：评估师每个人/日标准为 3500 元，主任评估师每个人/日标准为 5000 元，评估组长必须由主任评估师担当。

d. 评估人/日（现场评估时间占表列时间的 60%以上）。

〈三〉其他费用

1、由于被评估组织原因而增加评估时间，费用由被评估组织支付。

- 2、所有因评估发生的食宿交通费用(包括初次评估、预评估、监督评估及复评估)由被评估组织承担。
- 3、扩大评估范围根据具体情况加收 2~4 个人/日。
- 4、被评估组织如需预评估, 预评估费用按实际需要的评估人/日收取, 以合同的形式确定。
- 5、如需加印证书另收工本费(最多加印 9 份), 国内证书每证 50 元。

二、收费方式

- 1、申请费在合同签署之日起 30 天内支付给评估机构。
- 2、预评估费、正式评估费、审定与注册费应于评估的 10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(如企业未得到证书, 审定与注册费用退还企业)。
- 3、每年年金与监督评估费在每次监督评估前 10 日内一并支付。
- 4、证书加印费在颁发证书时支付。

三、声明

- 1、以上费用依据国家认可委 CNAS-RC04: 2006 文件的规定收取。
- 2、以上费用是本评估机构的财务来源。本评估机构拒收任何可能影响公正性的馈赠或赞助。

大客户部联系方式:

电话: 010- 88559351
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66 号赛迪大厦 14 层

E-mail: lls@cstc.org.cn

邮政编码: 100044